

融通资本弘远博汇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15 年第 3 季度报告

【2015-08-11 至 2015-09-30】

第一节 重要提示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基金法》”）、《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点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试点办法》”）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。

资产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资产管理计划, 但不保证本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资产管理人、资产托管人保证本报告书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。

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资产管理人负责解释。

本报告书中的金额单位除特指外均为人民币元。

第二节 本计划简介

资管计划基本情况

计划名称:	融通资本弘远博汇专项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
成立日期:	2015年8月11日
存续期限:	120个月
预计终止日:	2025年8月11日
成立规模:	49.8亿元
最新的存续规模份额:	3,235,000,000.00
资产管理人:	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
资产托管人: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

第三节 本计划基础资产的运作情况

一、本计划的投资目标

追求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获得稳健收益。

二、本计划的投资范围

本计划项下的各资管计划单元投资于证券投资类信托计划；证券公司、基金（含基金子公司）、期货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资产管理计划；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公司发行的基金产品；货币市场基金，银行存款等。

第四节 本计划资金投资管理运作情况

一、本计划投资运作情况

本报告期，本计划财产按照合同的约定运作正常。截至最近一个估值日，本计划单位净值为 0.999，单位累计净值为 0.999，本期净值增长率为-0.1%。

二、本计划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费、资产托管费和收益分配支付情况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资产管理费	0
资产托管费	0
客户服务费	0.00
委托人收益	0.00
分配本金	0.00

第五节 公平交易、异常交易、业绩表现的专项说明

一、公平交易的专项说明

资产管理人一直坚持公平对待本计划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原则，并制定了相应的制度和流程，在授权、研究、决策、交易和业绩评估等环节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严格执行。本报告期内，本资产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。

二、异常交易的专项说明

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异常交易。

三、本报告期内的业绩表现

本报告期内，本计划正常运行。

第六节 其他事项

一、本报告期内，本资产管理计划持续经营，未发生违反合同约定的损害基础资产及其收益的情况。

二、本报告期内，本计划资产管理人、资产托管人、投资经理未发生变更，资产管理人及资产托管人未发生任何涉及本计划资产管理人、财产、托管业务的诉讼或监管部门处罚事项。

三、本报告期内，本计划的投资策略、投资决策程序未发生改变。

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，可咨询资产管理人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。

地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汉唐大厦 13 层

网址：www.rtcapital.cn

客服电话：0755-26495176

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

2015 年 10 月